

三國小札

劉逸生



赤壁之戰縱橫談

赤壁之戰，在歷史上本來就是一場驚天動地的大戰。直至今日，兵家也還舉為以弱勝強的戰例。寫三國故事的小說家自然不放過這個描寫誇張的好機會。《三國演義》寫到此處，真是花團錦簇，好看極了。

但我們須首先看看當年的歷史。

（一）劉備窮途末路

在後漢末年的群雄角逐中，劉備是條件最差的一個。論家世，遠不如袁紹、袁術；論武術，遠不如呂布、孫策；論智謀，也遠不如曹操；他又不像孫權有個比較穩定的根據地。他以一個縣令起家，是最低微的出身，但即使縣令也不安於位。他東奔西走，先後依靠過公孫瓚、田楷、陶謙、曹操、袁紹、劉表，二十多年間，還沒有獲得尺地寸土。建安十二年，曹操大軍南征，劉表病死，劉琮投降，他帶着十多萬人（軍民老少都在其內）向南退走，又在



關雲長義釋曹操

當陽長坂被曹軍追上，連妻子都顧不上，一直逃到夏口，才同關羽的水軍會合。狼狽到這個地步，別人都認定他從此一蹶不振，沒有希望了。

東吳人寫的《江表傳》就有這樣的說法：劉表死後，魯肅奉孫權之命去見劉備，兩人在當陽相遇。魯肅問劉備今後的行止，劉備說：「我從前同蒼梧太守吳巨是老朋友，如今想去投奔他。」魯肅指出吳巨是個庸人，而且蒼梧僻在南方（蒼梧郡治即今廣西梧州市），豈是托足之地？不如同孫權聯合，還大有可為。劉備非常高興，就派諸葛亮到東吳談判。

劉備真要向蒼梧去嗎？那肯定是一條絕路，諸葛亮等人也一定不會同意。所以《江表傳》的記載未必可信。不過由此可知劉備當時處境的險惡已到了何等地步。

（二）曹操卻「消化不良」

但此時卻應着一句老話：「物極必反。」曹操吃得太飽了，患上了「消化不良」之症；而劉備和孫權，卻非死裏求生不可。形勢的潛移默化是非常微妙的。

為什麼說曹操患了「消化不良症」？

荊州是個大州，不要說長江以南那部分，就說在江北的地區吧：北面南陽、新野、襄陽，都屬南陽郡，轄地有現在河南南部、湖北北部和陝西南部地方；東面的江夏郡，轄地有



現在湖北東部地方；西面的南郡，轄地有現在湖北中部和西部地方，合起來相當於兩個省。加上劉表統治荊州十八年，沒有參加其他軍閥的戰爭，因此人口繁盛，人才集中，地方富庶，物資積蓄。在曹操看來，它簡直是一大塊肥肉。

使曹操料想不到的是劉表一死，劉琮就投降了，真是不費一兵一卒。

再有奇怪的是，那位劉皇叔竟然「攜民渡江」，連軍帶民，包攬了十餘萬口，拖男帶女，每天走路不到二十華里。本來可以打一兩仗的，為此也就束手無策，一直逃到夏口去了。

這樣一來，曹操就不能不吃到「消化不良」了。他要分兵佔領大片土地，要收羅寄住荊州的各種人物，要搶奪大批物資，要建立曹家的新秩序，如此等等。他不暇再去追擊劉備，也就不暇計較孫、劉的聯合；而且，又給這種容易的勝利衝昏了頭腦，認為從此大勢已定了。再加上手下將校士卒，乘戰勝之威，搶掠金銀財寶，甚至收藏婦女，一個個變成小財主。他們的士氣已經全部化成「歸心似箭」，要回鄉享樂去了。總之，在物質上，在精神上，曹操及其手下都已處在「脹滿」了的狀態。

（三）「禍兮福之所倚，福兮禍之所伏」

在劉備方面，已是走到懸崖絕壁，他是抱着「戰亦死，不戰亦死」，不如一戰而死的決心。孫權方面，眼見曹操聲勢洶洶，下一步必然輪到自己，若不與劉備聯合，江東自然難保。投降他不甘心，只能全力一戰。這時孫、劉兩家，彷彿是「背水為陣」，已無退路了。

所以在赤壁之戰前夕，表面上，曹操乘戰勝之威，以數十萬大軍，壓到長江，勝利大有把握。但他不知道形勢已在暗中發生變化：自己方面的優勢，因荊州的意外得手而大大削減；反之，敵人方面的劣勢，卻由於緊密團結和拚死抵抗的決心而轉為優勢了。

古語云：「其進銳者其退速。」這種矛盾對立的轉化，自然不是當時因勝而驕的曹操所能料及的。

赤壁之戰，終於奠定了「三分之局」。劉備得到一塊較好的地盤，結束了飄蕩隨人的生活；孫權也取得一塊新地區，大大鞏固了江東。這就是《老子》說的：「禍兮福之所倚，福兮禍之所伏。」



（四）天時、地利、人和不在曹操這邊

由上文可知，人和不在曹操這一邊。而同時，天時、地利也不在曹操這一邊。

當年曹操南征劉表，劉表新死，劉琮在襄陽投降，於是曹操用輕騎急追劉備，劉備向南撤退，在當陽長坂一帶遇上曹軍，被殺得七零八落，便同孔明一千人向東退卻，退到樊口（今湖北黃岡縣〔1〕長江對岸），商議同東吳聯合拒敵。而關羽則另率一軍駐在夏口（今武漢市）。

但是曹操不是向東追擊而是向南直進，他以為先佔領江陵是最重要的，因為江陵積有大量糧食軍械。這樣一來，曹操大軍就集中在江陵一帶，反而讓劉備有喘息之機了。

由江陵東面直到夏口西面，沿着長江北岸有幾百里寬橫的一個沼澤地帶，這個地帶人煙極為稀少，道路不通，大船進不去，軍馬不能駐紮，兵家叫做死地。曹操無法從陸路進擊孫劉聯軍（除非他返回襄陽，另從桐柏山之南向隨縣一綫南下），於是就走水路。

這一帶的長江是非常曲折的，而且北岸是剛才說的沼澤地，南面又有東吳軍隊把守，於是曹軍只好沿着長江，進到赤壁。

【1】黃岡縣即今黃岡市。編者注。

赤壁有幾處，近代史學家多數認為赤壁之戰的赤壁是在今武昌之東的金口附近。曹軍當時也佔領了長江南岸一些地方，不料才一交戰，就吃了敗仗，只好退到江北。於是兩軍就在赤壁附近相持。

曹軍不能在南岸展開，就注定了要失敗，因為二三十萬大軍，一部分在船上，一部分在江北，而江北卻是大片沼澤地，只能侷促江邊一綫，真可說進退兩難。

地形對曹軍不利，對孫劉聯軍卻有利，不料還加上天時也不肯幫助曹操，剛好湊合一陣東南大風，於是黃蓋一把火燒起來，曹操水軍首先崩潰，陸軍也受牽連。因為地形限制，隊伍展開不開，而且岸上營寨也已着火，敵軍一壓，無從抵抗，便勢成潰退了。

但是沿江而退是不行的，只能向後。向後卻是大沼澤地，結果就像《資治通鑑》描寫的：「操引軍從華容道步走（由江邊通到華容的路，向江陵最近），遇泥濘，道不通，天又大風，悉使羸兵（弱卒）負草填之，騎乃得過。羸兵為人馬所蹈藉，陷泥中，死者甚眾。」「操軍兼以饑疫，死者太半。」這場仗於是以曹操慘敗告終。

曹操犯了一連串錯誤：取江陵不取夏口，一也；不慣水戰偏要從水上進軍，二也；背靠沼澤，地形不利，三也；孤軍深入，外無策應，四也；初戰不利，便退據江北，五也；至於中了黃蓋之計，還是最後的事。沒有以上錯誤，僅僅一把火是燒不走曹操的。



（五）從《入蜀記》想當年華容道的面貌

《華容道》早就著名的折子戲了。當年京劇名角林樹森、金少山合演此劇，傾動一時。那關羽上場，好不威風，一句「你是驚弓鳥有雙翅難以飛逃」，嚇得曹操和手下殘兵敗將魂不附體。可是，經不起曹阿瞞一番又哭又求，終於還是「鐵打的心腸軟如綿」，只好承認：「當初待某家有恩典，今日裏報恩在眼前。」把曹操放過去了。

華容道到底是一條什麼路？

三國時代的華容，本是漢代的舊縣，位置在今湖北省長江北岸的監利縣北面約六十里，同現屬湖南省洞庭湖以北的華容縣不同。假如從烏林（在今洪湖縣〔二〕北）畫一條直綫到江陵縣（又叫南郡），那麼華容恰好就在這直綫的中心。所以曹操在赤壁戰敗以後，逃回江陵，以為通過華容是最直捷的路，誰知這竟是一條「爛胡同」，於是大部分敗兵都死在這裏。這真是「循名」而不「責實」的可悲結果。

這條路的確不好走，《三國演義》描寫的「地窄路險，坎坑難行」，「坑塹內積水不流，泥陷馬蹄，不能前進」，只能「搬草運蘆，填塞道路」，真是當年的事實。假如華容道上有

【一】 洪湖縣即今洪湖市。編者注。

一支軍馬攔截，曹操一千人的命運是不堪設想的。幸而關羽沒有趕到華容，「義釋曹操」只是小說家的一段虛構。

當年華容道這一帶到底怎麼個難走法？光看《三國志》是不甚親切的。我們且看九百六十年後，南宋詩人陸游自己的親身經歷，就會比較清楚了。

陸游是在乾道五年（公元一一六九年）坐船從長江到西川擔任夔州通判的。他過了鄂州（今武漢市）不久，就不走長江，改從沌口（在漢陽南不遠）進了一條小河汊，陸游寫道：「自是遂無復居人，兩岸皆葭葦彌望，謂之百里荒。」平時行舟，多於此遇盜。」走了兩天，「始有二十餘家，皆業漁釣。」再走兩天，「舟人云：自此陂澤深阻，虎狼出沒。未明而行，則挽卒（繹夫）多為所害」。又走了兩天，「過東場，井水皆茂林修竹，堤淨如掃，雞犬閒暇，鳧鴨浮沒。人往來林樾間，亦有臨渡喚船者，使人恍然如造異境」。一直走了七天，陸游的船才走出這個沼澤地帶，再入長江。【一】

陸游親歷其境，描寫是親切的。雖然也只是乘舟路過，所見不廣，所知不多，但是這條十分接近華容道的路線，地形何等複雜，地方何等荒涼，道路何等難走，也已不難想見。南宋時代還是如此，那麼在三國時代，那種原始氣息之沉重就更不用說了。

由此一事又可知，劉備方面，若有一支兵馬，先埋伏在華容道上，曹操的敗兵是一個也走不脫的。可惜孔明事先也沒想到，等知道曹兵由華容道退卻時，才派兵去追，已經來不



及了。這是正史上這樣寫的。

小說家也是「事後諸葛亮」，虛構了關羽在華容道義釋曹操一場文字；還說孔明不止派一支人馬，而是派了張飛、趙雲，先衝殺兩陣，迫得曹操走到華容小路上去，從而突出關雲長的義氣來。這是小說家之言，讀者不要受騙上當了。

【一】 見陸游《入蜀記》。

水滸小札

張恨水



水滸人物論贊



民國十六七年間，予編北平世界日晚報副刊。晚刊日須為一短評，環境時有變更，頗覺題窮，予乃避重就輕，尚論古人，日撰《水滸人物論贊》一則。以言原意，實在補白，無可取也。後讀者覺其饒有趣味，迭函商榷，予乃廣續為之。旋因予辭職，稿始中止，然亦約可得三十篇矣。民國二十五年，予在南京辦《南京人報》，自編副刊一種，因轉載是稿，並又益以新作十餘篇。社中同人，讀之而喜，謂是項小品專在議論，不僅為茶餘酒後之消遣，可作青年國文自修讀本看，囑予完成出單行本，予漫應之，以為時日稍長，當彙集雜稿成書也。其後中日戰局日緊，無暇為此項小文，事又中擱。去冬，《萬象》週刊社，在渝覓得《南京人報》合訂本十餘冊，整理同文著作，得論贊四十餘篇。編者劉自勤弟剪貼成集，欣然相示，商予更增新稿，務成一單行本，以了夙願。予因去歲作《水滸新傳》，讀《水滸》又數過，涉筆之餘，頗多新意，遂允其議，再增寫半數共得九十篇。因人物分類，列為天罡、地煞、外篇三部。雖取材小說，卑之毋甚高論。但就技巧言，貢獻於學作文言青年或不無小補云爾。



凡例

——本書各文之屬筆，前後相距凡十餘年，筆者對《水滸》觀感，自不無出入處。但態度始終客觀，並持正義感，則相信始終如一。

——各篇在北平書寫者，篇末注一「平」字，在南京書寫者，注一「寧」字。最後在重慶續寫者，注一「渝」字，以誌筆者每個年代之感想。

——三十六天罡，每人皆有論贊，七十二地煞，則不全有，以原傳無故事供給，難生新意，不必強作雷同之論也。其間有數篇是合傳，意亦同。外篇人物，僅擇能發人感喟者為文，故不求其多。

——宋、晁二人，在昔原有論文，因係主腦人物，特以新意再寫一篇，而仍附舊作於後，其餘從略。

——是書願貢獻青年學文言者，作一種參考，故結構故取多種。如朱全、雷橫篇，用反問體，朱貴篇通用也字結句是。其餘各篇，青年自可揣摩領悟。然決非敢向通人賣弄，一笑置之可也。

——青年初學文言，對於語助詞，最感用之難當。是書頗於此點，加意引用，願為說明。

——是書願貢獻青年作學文言之參考，亦是友朋中為人父兄所要求。筆者初不敢具有此意，自視仍是茶餘酒後之消遣品耳。

——筆者為新聞記者二十餘年，於報上作短評，頗經年月。青年學新聞者，酌取其中若干，為作小評之研究，亦可。



天罡篇

宋江（第一）

北宋之末，王綱不振，群盜如毛。盜如可傳也，則當時之可傳者多矣。顧此紛紛如毛者皆與草木同朽，獨宋江之徒，載之史籍，擋之稗官，渲染之於盲詞戲曲，是其行為，必有異於眾盜者可知。而宋江為群盜之首也，則其有異於群者又可知。故以此而論宋江，宋氏之為及時雨，不難解也。

英雄之以成敗論，久矣。即以盜論，先乎宋江者，敗則黃巢之流寇，成則朱溫之梁太祖高皇帝也。更以揭竿弄兵論，後乎宋江者，成則朱元璋明太祖高皇帝，敗又造反盜匪張士誠矣。宋氏之潯陽樓題壁詩曰：「敢笑黃巢不丈夫。」窺其意，何嘗不慕漢高祖起自泗上亭長？其人誠不得謂為安分之徒，然古之創業帝王，安分而來者，又有幾人？六朝五代之君，其不如宋江者多矣，何獨責乎一宋江乎？

世之讀《水滸》而論宋江者，輒謂其口仁義而行盜跖，此誠不無事實。自金聖嘆改宋本



潯陽樓宋江吟反詩



出，故於宋傳加以微詞，而其證益著，顧於一事有以辨之，則宋實受張叔夜之擊而降之矣。夫張氏，漢族之忠臣也，亦當時之英雄也。宋以反對貪污始，而以歸順忠烈終。以收羅草莽始，而以被英雄收羅終。分明朱溫、黃巢所不能者，而未能之，其人未可全非也。

間嘗思之，當宋率三十六人橫行河朔也，視官兵如糞土，以為天下英雄莫如梁山矣，趙氏之鑄鼎可問也，則儼然視陳勝項羽不足為已。及其襲海州，一戰而敗於張叔夜，且副首被擒。於是乃知以往所知之不廣，大英雄，大豪傑，實別有在，則反視藐躬，幡然悔改。此南華秋水之寓意，而末期宋氏明之，雖其行猶不出乎權謀，權而施於每，其人未可全非也。

雖然，使不遇張相公，七年而北宋之難作，則宋統十萬嘯雄踞水泊，或為劉邦、朱元璋，或為劉豫、石敬瑭，或為張獻忠、李闖，均未可知也。宋江一生籠納英雄自負，而張更能籠納之，誠哉，非常之人，有非常之功也，惜讀《宋史》與《水滸》者，皆未能思及此耳。梁山人物，蔡京、高俅促成之，而張叔夜成全之，此不得時之英雄，終有賴於得時之英雄歟？世多談龍者，而鮮談降龍之羅漢，多談獅者，亦鮮談豢獅之獅奴，吾於張叔夜識宋江矣。又於宋江，更識張叔夜矣。

（渝）

人不得已而為賊，賊可恕也。人不得已而為盜，盜亦可恕也。今其人無不得已之勢，而已居心為賊為盜。既已為賊為盜矣，而又曰：「我非賊非盜，暫存水泊，以待朝廷之招安耳。」此非淆惑是非，倒因為果之至者乎？孔子曰：「鄉原，德之賊也。」吾亦曰：「若而人者，盜賊之盜賊也。其人為誰，宋江是已。」

宋江一鄆城小吏耳。觀其人無文章經世之才，亦無拔木扛鼎之勇，而僅僅以小仁小惠，施於殺人越貨、江湖亡命之徒，以博得仗義疏財及時雨之名而已。何足道哉！夫彼所謂仗義者何？能背宋室王法，以縱東溪村劫財之徒耳。夫彼所謂疏財者何，能以大錠銀子買黑旋風一類之人耳。質言之，即結交風塵中不安分之人也。人而至於不務立功立德立言，處心積慮，以謀天下之盜匪聞其名，此其人尚可問耶？

宋江在潯陽樓題壁有曰：「他年若得報冤仇，血染潯陽江口。」又曰：「他時若遂凌雲志，敢笑黃巢不丈夫。」咄咄！江之仇誰也？血染潯陽江口，何事也？不丈夫之黃巢，何人也？宋一口道破，此實欲奪趙家天下，而以造反不成為恥矣。奈之何直至水泊以後，猶日日言等候朝廷招安耶？反趙猶可置之成王敗寇之列，而實欲反趙，猶口言忠義，以待招安，欺眾兄弟為己用，其罪不可勝誅矣。雖然，宋之意，始賂盜，繼為盜，亦欲由盜取徑而富貴

耳。富貴可求，古今中外，人固無所不樂為也。



晁蓋（第二）

評《紅樓夢》者曰：「一百二十回小說，一言以蔽之，譏失政也。」張氏曰：「吾於《水滸傳》之看法，亦然。」

王安石為宋室變法，保甲，其一也。何以有保甲？不外通民情，傳號令，保治安而已。凡此諸端，實以里正保正，為官與民之樞紐。而保正里正之必以良民任之，所不待論。今晁蓋，鄆城縣東溪村保正也。鄆城縣尹，其必責望晁氏通民情，傳號令，保治安，亦不待論。然而晁氏所為，果何事乎？《水滸》於其本傳，開宗明義，則曰：「專愛結識天下好漢，但有人來投奔他的，不論好歹，便留在莊上住。」嗟夫！保正而結識天下好漢，已可疑矣，而又曰：「不論好歹，便留在莊上住。」是其生平為人，固極不安分者也。極不安分而使之為一鄉保正，則東溪村七星聚義，非劉唐、公孫勝、吳用等從之，而縣尹促之也，亦非縣尹促之，而宋室之敝政促之也。使晁蓋不為保正，則一土財主而已。既為保正，則下可以管理平

民，上可以奔走官府。家有歹人，平民不得言之，官府不得知之，極其至也，寢假〔一〕遠方匪人如劉唐者，來以一套富貴相送矣，寢假附近奸猾如吳用者，為其策畫劫生辰綱矣。寢假緝捕都頭如朱仝、雷橫者，受其賄賂而賣放矣。質言之，保治安的里正之家，即破壞治安窩藏盜匪之家也。

讀晁蓋傳，其人亦甚忠厚，素為富戶，亦不患飢寒，何以處心積慮，必欲為盜？殆家中常有歹人，所以有引誘之歟？而家中常有歹人，則又為身為保正，有以保障之也。嗚呼！保甲而為盜匪之媒，豈拗相公變法之原意哉！一保正如此，遍趙宋天下，其他保正可知也。讀者疑吾言乎？則史進亦華陰史家莊里正也。《水滸》寫開始一個盜既為里正，開始寫一盜魁，又為保正。宋元之人，其於保甲之繳，殆有深憾歟？雖然，保甲制度本身，實無罪也。

（渝）

附一篇

梁山百八頭目之集合，實晁蓋東溪村舉事為之首。而終晁蓋身居水泊之日，亦為一穴之魁。然而石碣之降也，遍列寨中人於三十六天罡，七十二地煞之名，晁獨不與焉。豈洪太尉大鬧伏魔殿，放走石碣下妖魔，亦無晁之前身參與乎？然而十三回東溪村七星聚首。晁胡為



乎而居首也？十八回梁山林冲大火併，胡為乎義士尊晁蓋也。五十七回眾虎同心歸水泊，又胡為乎晁仍發號施令也。張先生憮然有問，昂首長為太息曰：嗟夫！此晁盜之所以死也！此晁蓋之所以不得善其死也。彼宋江者心藏大志，欲與趙官家爭一日短長者久矣。然而不入水泊則無以與趙官家抗，不為水泊之魁，則仍不足以與趙官家抗。宋之必為水泊魁，必去晁以自代，必然之勢也。晁以首義之功，終居之而不疑，於是乎宋乃使其赴曾頭市，而嘗曾家之毒箭。聖嘆謂晁之死，宋實弑之，《春秋》之義也。或曰：此事於何證之？曰於天降石碣證之，石碣以宋居首，而無晁之名，其義乃顯矣。蓋天無降石碣之理，亦更無為盜降石碣之理，實宋氏所偽託也。

吾不知晁在九泉，悟此事否，就其生前論之，以宋氏東溪一信之私放，終身佩其恩德，以至於死，則亦可以與言友道者矣。古人曰：盜亦有道，吾於晁蓋之為人也信之。

（平）

【一】寢假，即「浸假」，逐漸的意思。

紅樓小札

俞平伯



《紅樓夢》一名《石頭記》，書只八十回沒有寫完，卻不失為中國第一流長篇小說。它綜合了古典文學，特別是古小說的特長，加上作者獨特的才華，創闢的見解，發為沈博絕麗的文章。用口語來寫小說到這樣高的境界，可以說是空前的。書的開頭說「真事隱去」，彷彿有所影射，再說「假語村言」而所用筆法又深微隱曲，所以它出現於文壇，如萬丈光芒的彗星一般，引起紛紛的議論，種種的猜詳，大家戲呼為「紅學」。這名稱自然帶一些頑〔二〕笑性的。但為什麼對別的小說都不發生，卻對《紅樓夢》便會有這樣多的附會呢？其中也必有些緣故。所以了解《紅樓夢》，說明《紅樓夢》都很不容易，在這兒好像通了，到那邊又會碰壁。本篇先就它的傳統性、獨創性和作者著書的情況粗略地敘說。

〔二〕頑，舊同「玩」。編者注。



一 《紅樓夢》的傳統性

中國小說原有兩個系統：一、唐傳奇文，二、宋話本。傳奇文大都用文言，寫愛情神怪的故事。它的發展有兩方面，一面為筆記小說，又一面又改編成戲劇，如有名的《鶯鶯傳》之為《西廂記》。話本在宋時，一般地說分四個家數，最主要的是「小說」（這小說是話本特用的術語）和講史。「小說」更能夠反映當時社會的情況，元明兩代偉大的長篇小說，如《水滸》、《西遊記》、《金瓶梅》都從這一派變化出來的。從《紅樓夢》書中，很容易看出它如何接受了、綜合了、發展了這兩個古代的小說傳統。

《紅樓夢》以「才子佳人」做書中主角，受《西廂》的影響很深。書上稱為《會真記》，有名的如二十三回黛玉葬花一段，寶玉說「看了連飯都不想吃」。以後《西廂記》幾乎成為寶玉、黛玉兩人對話時的「口頭語」了。本書引用共六、七次之多，而且用得都很靈活，如四十九回引「是幾時孟光接了梁鴻案」一段，寶黛借《西廂》來說自己的話，非常自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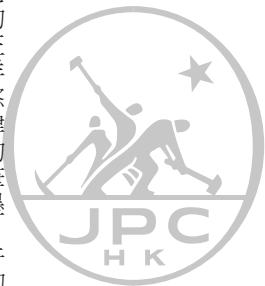
再說《水滸》。這兩書的關連表面上雖不大看得出，但如第二十四回記倪二醉遇賈芸，脂硯齋評云：「這一節對《水滸》記楊志賣刀遇沒毛大蟲一回看，覺好看得多矣。」這可以

想見作者心目中以《水滸》為範本，又本書第二回賈雨村有「正氣」、「邪氣」一段演說，跟《水滸》第二回「誤走妖魔」意思相同。《紅樓》所謂「一絲半縷誤而逸出」，實即《水滸》的「一道黑氣滾將出來」。

《紅樓夢》開首說補天頑石高十二丈，方二十四丈，共有三萬六千五百零一塊，原合十二月，二十四氣，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，跟《西遊記》第一回說花果山仙石有三丈六尺五寸高，二丈四尺開闊，說法略異，觀念全同。這點有人已經說過。^{〔二〕}而且，這塊高十二丈、方二十四丈的頑石，既可縮成扇墜一般，又變為鮮明瑩潔的美玉，我覺得這就是「天河鎮底神珍鐵」（金箍棒）塞在孫猴子的耳朵裏呵。

《金瓶梅》跟《紅樓夢》的關連尤其密切，它給本書以直接的影響，近人已專書論述，這兒不能詳引。^{〔三〕}如《紅樓夢》的主要觀念「色」、「空」（這色字讀如色欲之色，並非佛家五蘊的「色」），明從《金瓶梅》來。又秦可卿棺殮一節，幾全襲用《金瓶梅》記李瓶兒之死的文字。脂硯齋本評所謂「深得《金瓶》壺奧」是也。

如上邊簡單引用的各例，本書實集合古來小說的大成。不僅此也，它還繼承了更遠的文學傳統，並不限於小說，如《左傳》、《史記》之類，如樂府詩詞之類，而《莊子》與《離騷》尤為突出。脂硯齋本第一回評，明說「《莊子》、《離騷》之亞」；第六十三回借妙玉的口氣說「文是《莊子》的好」；第二十一回，寶玉摹擬《莊子·胠篋篇》，這都不必細說。我以



為莊周還影響《紅樓》全書。它的汪洋恣肆的筆墨，奇幻變換的章法，得力於《莊子》很深。

至於對《離騷》的關係，借本書裏最大的一篇古典文《芙蓉誄》來說明。這文用《離騷》、《楚辭》最多，見於作者的原注。其中有更饒趣味的一條，不妨略談的，即寶玉在這有名的誄文裏把他的意中人晴雯，比古人中夏禹王的父親叫「鯀」的。寶玉說：「直烈遭危，巾幘慘於羽野。」作者原注：「鯀剛直自命，舜殛於羽山。《離騷》曰：『鯀婞婞以亡身兮，終然天乎羽之野。』」這是特識、特筆。像晴雯這樣美人兒，拿她來比自古相傳「四凶」之一的鯀，夠古怪的；所以後人把這句改為「巾幘慘於雁塞」，用昭君出塞的故事，以為妥當得多了，而不知恰好失掉了作者的意思。賞識這婞婞的鯀本是屈原的創見，作者翻「婞婞」為「剛直」，彷彿更進了一步。這是思想上的「千載同心」，並不止文字沿襲而已。

上邊所舉自不能全部包括中國古典文學，但《紅樓夢》的古代淵源非常深厚且廣，已可略見一斑。自然，它不是東拼西湊，抄襲前文，乃融合眾家之長，自成一家之言。所以必須跟它的獨創性合併地看，才能見它的真面目。若片面地、枝節地只從字句上的痕跡來做比較，依然得不到要領的。

〔一〕 景梅九：《石頭記真諦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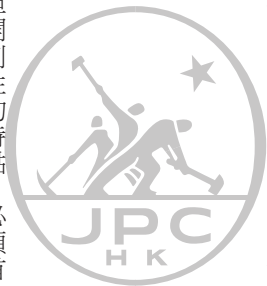
〔二〕 闕鐸：《紅樓夢抉微》。

二 它的獨創性

〇〇六

《紅樓夢》的獨創性很不好講。到底什麼才算它的獨創呢？如「色」、「空」觀念，上文說過《金瓶梅》也有的。如寫人物的深刻活現，《金瓶梅》何嘗不如此，《水滸》又何嘗不如此。不錯，作者立意要寫一部第一奇書。果然，《紅樓夢》地地道道是一部第一奇書。但奇又在哪裏呢？要直接簡單回答這問題原很難的。

我們試想，宋元明三代，口語的文體已是發展了，為什麼那時候沒有像《紅樓夢》這樣的作品，到了清代初年才有呢？恐怕不是偶然的。作者生長於「富貴百年」的「旗下」家庭裏，生活習慣同化於滿族已很深，他又有極高度的古典文學修養和愛好，能夠適當地糅合漢滿兩族的文明，他不僅是中國才子，而且是「旗下」才子。在《紅樓夢》小說裏，他不僅大大地發揮了自己多方面的文學天才，而且充分表現了北京語的特長。那些遠古的大文章如《詩經》、《楚辭》之類自另為一局；近古用口語來寫小說，到《紅樓夢》已出現新的高峰，那些同類的作品，如宋人話本、元人雜劇、明代四大奇書，沒有一個趕得上《紅樓夢》的。這裏邊雖夾雜一些文言，卻無礙白話的圓轉流利，更能夠把這兩種適當地配合起來運用着。



這雖只似是文學工具的問題，但開創性的特點，必須首先提到的。

全書八十回洋洋大文浩如烟海，我想從立意和筆法兩方面來說，即從思想和技術兩方面來看，後來覺得技術必須配合思想，筆法正所以發揮作意的，分別地講，不見得妥當。要知筆法，先明作意；要明白它的立意，必先探明它的對象、主題是什麼？本書雖亦牽涉種族、政治、社會一些問題，但主要的對象還是家庭，行將崩潰的封建地主家庭。主要人物除寶玉以外，便是一些「異樣女子」所謂「十二釵」。本書屢屢自己說明，即第二回脂硯齋評也有一句扼要的話：「蓋作者實因鵲鴿之悲，棠棣之威，故撰此閨閣庭幃之傳。」簡單說來，《紅樓夢》的作意不過如此。

接着第二個問題來了，他對這個家庭，或這樣這類的家庭抱什麼態度呢？擁護讚美，還是暴露批判，細看全書似不能用簡單的是否來回答，擁護讚美的意思原很少，暴露批評又很不夠。先世這樣的煊赫，他對過去自不能無所留戀；末世這樣的荒淫腐敗，自不能無所憤慨，所以對這答案的正反兩面可以說都有一點。再細比較去，否定的成分多於肯定的，在「賈天祥正照風月鑒」一回書中說得最明白。這風月寶鑒在那第十二回上是一件神物，在第一回上則作為《紅樓夢》之別名。作者說風月寶鑒，「千萬不可照正面，只照背面，要緊要緊」。可惜二百年來正照風月鑒的多。所謂正照者，彷彿現在說從表面看問題，不僅看正面的美人不看反面的骷髏叫正照，即如說上慈下孝即認為上慈下孝，說祖功宗德即認為祖功宗

德也就是正照。既然這樣，文字的表面和它的內涵、聯想、暗示等等便有若干的距離，這就造成了《紅樓夢》的所謂「筆法」。為什麼其他說部沒有種種的麻煩問題而《紅樓》獨有，又為什麼其他說部不發生「筆法」的問題，而《紅樓》獨有，在這裏得到一部分的解答。

用作者自己的話，即「真事隱去」、「假語村言」。他用甄士隱、賈雨村這兩個諧聲的姓名來代表這觀念。自來看《紅樓夢》的不大看重這兩回書，或者不喜歡看，或者看不大懂，直到第三回才慢慢地讀得津津有味起來。有一個脂硯齋評本，曾對這開端文字不大贊成，在第二回之末批道：

語言太煩令人不耐。古人云惜墨如金，看此視墨如土矣，雖演至千萬回亦可也。

這雖然不對，卻也是老實話。實在看不出什麼好處來。殊不知這兩回書正是全書的關鍵、提綱，一把總鑰匙。看不懂這個，再看下去便有進入五花八門迷魂陣的感覺。這大片的錦綉文章，非但不容易看懂，且更容易把它弄攪了。我以為第一回書說甄士隱跟道士而去；甄士隱去即真事隱去。第二回記冷子興與賈雨村的長篇對白；賈雨村言即假語村言。兩回書已說明了本書的立意和寫法，到第三回便另換一副筆墨，借賈雨村送林黛玉入榮國府，立即展開紅樓如夢的境界了。



作者表示三點：（一）真事，（二）真的隱去，即真去假來，（三）假語和村言。第二即一三的聯合，簡化一點即《紅樓夢》用假語和村粗的言語（包括色情描寫在內）來表現真人真事的。這很簡單的，作者又說得明明白白，無奈人多不理會它。他們過於求深，誤認「真事隱」為燈虎之類，於是大家瞎猜一陣，誰都不知道猜着沒有，誰都以為我猜着了，結果引起爭論以至於吵鬧。《紅樓夢》在文學上雖是一部絕代奇書，若當作謎語看，的確很笨的。這些紅學家意欲抬高《紅樓夢》，實際上反而大大的糟蹋了它。

把這總鑰匙找着了再去看看全書，便好得多了，沒有太多的問題。表面上看，《紅樓夢》既意在寫實，偏又多理想；對這封建家庭既不满意，又多留戀，好像不可解。若用上述作者所說的看法，便可加以分析，大約有三種成分：（一）現實的，（二）理想的，（三）批判的。這些成分每互相糾纏着，卻在基本的觀念下統一起來。雖虛，並非空中樓閣；雖實，亦不可認為本傳年表；雖褒，他幾時當真歌頌；雖貶，他又何嘗無情暴露。對戀愛性欲，十分的肯定，如第五回警幻之訓寶玉；同時又極端的否定，如第十二回賈瑞之照風月鑒。對於書中的女性，大半用他的意中人作模型，自然褒勝於貶，卻也非有褒無貶，是按照各人的性格來處理的。對賈家最高統治者的男性，則深惡痛絕之，不留餘地。凡此種種，可見作者的態度，相當地客觀，也很公平的。他自然不曾背叛他所屬的階級，卻已相當脫離了階級的偏向，批判雖然不夠，卻已有了初步的嘗試。我們不脫離歷史的觀點來看，對《紅樓夢》的價

二十五 寶玉喝湯

〇九四

整理古書工作的基礎應該是校勘。校勘工作沒有做好，其他的工作即如築室沙上，不能堅牢。如標點注釋都必須附着本文，若本文先錯了，更從何處去安標點下注解呢。這是最淺顯的事理。這兒舉本書一個最明白的例子來說明。

《紅樓夢》第五十八回，一般的本子都有這麼一段文字，茲引甲辰本之文：

一面又看那盒中，卻有一碗火腿鮮笋湯，忙端了放在寶玉跟前，寶玉忙就桌上喝了一口，說道好湯，眾人都笑道，菩薩能幾日沒見葷面，饒得這樣起來，一面說，一面端起來，輕輕用口吹着；因見芳官在側，便遞與芳官說道，你也學些服侍，別一味呆憨呆睡，口兒輕着些，別吹上唾沫星兒。（程甲本、道光壬本、光緒《金玉緣》本、亞東排本大致相同。）

因不好標點，只簡單地斷了句。這段文字顯然有錯誤，再看脂庚本則不如此，引脂庚本略加校正如下：



（上略）寶玉便就桌上喝了一口，說「好燙」。襲人笑道：「菩薩能幾日不見葷，饒的就這樣起來」；一面說，一面忙端起，輕輕用口吹；因見芳官在側，便遞與芳官，笑道：「你也學着些伏侍，別一味呆憨呆睡，口勁輕着，別吹上唾沫星兒。」

這兩個系統的版本的主要差別有兩點：（一）寶玉所說「好湯」與「好燙」之異；（二）「襲人笑道」與「眾人都笑道」之異。先說（一）點：假如作「好湯」，文理固未嘗不通；但不過一碗火腿笋湯罷了，寶玉又何必說好湯。從下文看，細細地描寫吹那湯，可見這碗湯很燙。若湯不燙，又何必這樣你吹我吹的呢。作「燙」的自優。其所以致誤，則因二字形音俱近，容易纏錯。照古義說來，湯是開水，本來很燙的，燙可作為湯之俗體看；但卻不便應用於近代的白話小說上。音訛形訛之外，我還有一個說法，便是妄改，可能即從下文的饒字發生了誤解。要形容嘴饒，必須說「好湯」；會不會有人這樣想？殊不知說「好湯」固然十足地形容饒，說「好燙」也未嘗不形容饒，且更覺形象化哩。脂庚本評「畫出病人」，評得不錯。他急不及待去喝那湯，才燙了嘴呵，無怪下文襲人笑他嘴饒了。

就（二）點來說，牽涉文義更廣。表面地一看，作「眾人都笑道」也是非常不妥的。寶玉才喝了一口湯，那起丫頭們便群起而笑之，「你多們饒呵。」這情景已很奇怪。再看下去，上文既作「眾人都笑道」，下文的「一面說」乃承上之詞，當然還在指眾人，那麼「一面說，一

面端起」（湯），誰端起呢？「一面說，一面端起」，聯絡之語，中間不能切斷的。端起來，輕輕地用口吹；誰吹？因見芳官在側，遞給芳官；誰遞？更教訓芳官一番話，誰教訓？若說全是某一個人，則書上沒有明文，而且文字連連絡絡的下去，無從中斷。我們不得不定為這惟一的文法上的主詞為「眾人」。「眾人」這個主詞管着一連串的動作：彷彿異口同聲地笑話寶玉，一齊端起湯來，一齊用口吹，一齊把碗遞給芳官，再異口同聲地去教導她。世上可有這事？若不是這樣，又應該哪樣？《金玉緣》本太平閒人夾評稍稍見到了這個，在「輕輕用口吹着」下評曰：「是誰吹？」「別吹上唾沫星兒」下評曰：「吹湯人未明指，而語氣恰是晴雯。」他曲為之說，假定為晴雯。書上既沒說，他從何處知道。總算他看到這點，亦可謂「讀書得間」了。

改從脂本，則文字平順，情事恰合。以襲人平日的地位，自不妨對寶玉略致嘲笑，一也；她自然地拿起湯來吹，二也；她把湯遞給芳官，教她怎麼吹，責備她還帶着一些招呼的意思，正合襲人的身份、行為和性格，三也。晴雯尖酸，這些話算她說的，不很恰當，可見太平閒人是猜錯了。本為襲人一人的事，文字連串，自無問題。

這致錯誤的原由，我揣想先把「襲人」誤作「眾人」；既曰「眾人」，便又加了一「都」字，成為今本這樣子。但作「眾人笑道」的版本現在並沒有，這無非空想，不必多說了。

錯誤的文字必發生矛盾，用舊式的句讀或竟不句讀，還可馬虎得過去；若加上新式標點，這矛盾立刻突出、尖銳化起來，使你解決它不成。按今本的文字，不能切斷。切斷便



沒有主詞，立刻發生這些事「誰幹」的問題。亦不能連連不斷，不斷只有一個主詞，又發生「一齊幹」的問題。無論啥事，大家一齊來。舉一實例，咱們且看亞東本（新近作家出版社本大致相同）：

寶玉便就桌上喝了一口，說道：「好湯！」眾人都笑道：「菩薩能幾日沒見葷腥兒？就饒的這個樣兒！」一面說，一面端起來，輕輕用口吹着；因見芳官在側，便遞給芳官，說道：「你也學些伏侍，別一味傻頑傻睡。嘴兒輕着些，別吹上唾沫星兒。」（第五十八回，一五頁）

分明眾人一起在吹，試問這碗湯寶玉他還喝不喝了。

這倒不怪今本標點得壞，因為照這文字，誰也無法標點得太好。基本上不是標點好壞問題，而是該不該、能不能標點的問題，也就是校勘上的問題，如本文開頭所說。

就標點而論，我也有兩句題外的話。自有新式標點以來，在文化事業上立功固多，造下的罪過、鬧出的笑話也實在不算少了。有了標點，使你看文章比較容易明白，有時卻使你更加糊塗起來，應了俗語所謂「你不說我還明白，你愈說我愈糊塗了」。我們不能因噎廢食，但下標點的必須特別小心，看書的人也須時時警覺，自求文義，別一味依靠這拐棍兒。有些古書用新式標點根本上有困難，在這裏不能多說了。